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本科生班集体达标创优考核体系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核项目** | **考核指标** | **项目分值** | **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** | **自评得分** |
| 干部队伍及制度建设 10分 | 班级干部队伍建设 | 2 | 班委会、团支部组织领导齐全，职责分工明确。 |  |
| 班级工作档案 | 4 | 有健全的班级工作管理档案。每学期的工作计划和总结、班级管理制度、班风、班训、重大活动、奖惩、学生党、团建设等。档案不齐全，酌情扣除。 |  |
| 会议制度 | 4 | 平均至少每两周召开1次班委会，平均每学期至少召开3次学生班会，学生参与率达到90％以上。缺少1次扣1分，扣满4分为止。 |  |
| 党团组织建设 14分 | 党组织建设 | 3 | 班级成员要求进步，多数非党员成员递交入党申请书，其中一、二年级递交人数占年满18周岁成员总数的60%以上，三、四年级占80%以上。每低1个百分点扣1分，扣满3分为止。 |  |
| 推优工作 | 3 | 团支部推优比例不超过当学年初未被推优团员总数的20％，每低1个百分点扣0.5分；出现后补推优表扣1分/例；扣满3分为止。 |  |
| 班团建设  | 3 | 积极按照文件要求推进班团一体化建设，并有相关的制度和措施 |  |
| 主题教育 | 4 | 组织学生开展或参与主题教育活动，计划和总结齐全，年度不少于4次，每少一次扣1分。 |  |
| 学生日常状况调查 | 2 | 按时按量、主动完成各类问卷调查和每日打卡，每少1次扣1分。 |  |
| 班级日常管理工作 35分 | 宿舍环境 | 10 | 有班级宿舍安全与卫生检查制度，并执行良好。每不达标一项扣1分。违规电器、私拉网线、私拉电线、私自拆卸家具和限电盒等公共设施现象，发现一起扣1分，扣满10分为止。 |  |
| 早操管理 | 2 | 班级学生参加早操。无故缺勤1人次扣0.05分，扣满2分为止。（只考核要求出操的班级，其他班级满分） |  |
| 信息报送 | 3 | 各类信息、材料和特殊情况报送及时到位。漏报重大事项1次扣0.5分。扣满3分为止。 |  |
| 日常工作完成情况 | 5 | 对学校布置的重要日常工作不能按时完成每次扣1分，未完成每次扣2分；全校性的活动中学生组织不到位每次扣1分，无人参加扣3分。 |  |
| 日常工作完成质量 | 5 | 对学校奖学金评定和评优、国家助学贷款工作以及其它涉及学生利益的各项工作中，违规1次扣1分。 |  |
| 遵守校纪校规  | 5 | 由学校发现而导致：每发生一起通报批评扣1分；警告处分扣2分；严重警告处分扣3分；记过处分扣4分；受留校察看及以上处分扣5分；扣满5分为止。 |  |
| 校园秩序 | 5 | 班级成员不在学校指定的位置张贴物品；或在规定日期结束后不自行清理悬挂物品；或不按规定使用教室、活动场地等公共资源，发现1起扣1分，扣满5分为止。 |  |
| 学风建设30分 | 考勤工作 | 3 | 每周至少协助任课老师清点上课学生人数3次。少1次扣0.5分，扣满3分为止。  |  |
| 上课纪律 | 10 | 旷课、迟到、早退以及其它不遵守课堂纪律如睡觉、吃东西、用手机、看与课堂教学无关的书籍、玩游戏机、勾肩搭背、交头接耳等，发现一人次扣1分，扣满10分为止。 |  |
| 基础课成绩 | 5 | 班级成员基础课（高等数学、线性代数、大学物理、大学化学、概率与数理统计）优良率；及格率每分别低于专业同年级平均水平率1个百分点，扣0.1分，扣满5分为止 |  |
| 四级通过率 | 5 | 四级累计通过率每低于专业同年级平均通过率1个百分点，扣0.1分，扣满5分为止。 |  |
| 学业警告 | 7 | 班级成员未通过必修课学分总和超过25分的，出现一例扣1分，扣满7分为止。 |  |
| 校园文化建设 11分 | 文体活动 | 2 | 每学年组织班级开展2次课外文体活动，学生参与率达到80％以上。缺少1次扣1.5分，扣满3分为止。 |  |
| 大创项目 | 4 | 积极组织申报学校大创项目，累计申报项目人数达到班级学生总数20％，累计获得立项的项目成员数占学生总数的10%。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.5分。项目结题未通过或者不结题，出现一例扣1分。 |  |
| 社会实践 | 3 | 积极组织参加社会实践组团申报，每班每学年至少组织1个团队（算入队长所在班级），没有者扣2分。学生个人参加社会实践的人数达90％，每低1个百分点扣1分。 |  |
| 志愿服务 | 2 | 全部完成志愿北京注册，未完成，扣2分。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志愿服务活动，一次不到位-0.5分，扣完1分为止；班级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人次不低于15％，每低一个百分点-0.1分，扣完1分为止。 |  |
| 附加分 10分封顶 | 获得荣誉 |  | 班级成员或集体获省部级表彰者，1项次加1分;获国家级奖励者,一项加2分。 |  |
| 学科竞赛 |  | 班级成员在省部级以上各种正规学科竞赛活动中获奖者，获奖一项次加0.2分；在校级各项正规竞赛活动中获奖一场加0.1分（只按赛项和赛次，不按人数，可以累加）。 |  |
| 创新创业 |  | 班级成员作为第一负责人参加全国“挑战杯”获三等奖（含）以上者，分别加3、4、5分；非第一成员加1分，鼓励奖不加分（只按赛项，不按人数）；北京市挑战杯三等奖（含）以上者，分别加1、2、3分；非第一成员加0.5分，鼓励奖不加分。 |  |
| 社会实践 |  | 班级社会实践团队获省部级以上荣誉，负责人加0.2分，团队成员1人次加0.1分；班级成员个人获省部级以上荣誉，1人次加0.2分。 |  |
| 学术著作 |  | 班级成员以学校为第一单位、以第一作者发表专业论文：核心和统计源刊物一篇加1分，公开、合法出版物加0.5分；非第一作者加0.2分。 |  |
| 思想品德 |  | 班级成员在见义勇为、舍己救人、抢救国家财产、维护社会治安等方面有突出表现者,酌情加2-5分。 |  |
| 创新工作 |  | 积极开展班级工作创新，得到学校推广加3分 |  |
| 正面宣传 |  | 能够积极利用各种媒体宣传班级工作，扩大活动影响。国家级媒体和报刊宣传报导一次加2分；省部级媒体和报刊宣传报导一次加1分；区级媒体和报刊宣传报导一次加0.5分。校报及校园网报道加0.1分。 |  |
| 文体活动 |  | 班级成员在学校组织的奖学金颁奖晚会和学院晚会作表演节目,1人次加0.1分。由学校组织的校外高规格演出，1人次加0.2分。（可以累加） |  |
| 体育活动 |  | 班级成员参加省部级以上体育竞赛，并取得前八名以上成绩。1人次加0.1分。（可以累加） |  |
| 征文比赛 |  | 参加北京市党和政府机关组织的征文比赛且获3等奖以上者，分别加0.3、0.6、1分。 |  |
| 其他 |  | 班级成员CET6累计通过率超过专业同年级平均通过率，每超过1个百分点加0.1分。 |  |
| 惩罚分10分 |  |  | 所在班级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，扣10分 |  |
| 得分总计 |  |